附件8

2024年阿图什市随机派位实施方案

 为做好2024年试点推进的“第一大学区”随机派位工作，促进教育公平，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自治区教育厅 兵团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新教厅办〔2023〕6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第一大学区”情况介绍

**（一）“第一大学区”范围。**2024年，将阿图什市第一小学2023年招生片区和新划分的阿图什市第一小学分校（阿图什市昆山育英小学）（以下简称“2所学校”）招生片区设为“多校划片”区域，命名为“第一大学区”。

**（二）新设的“阿图什市第一小学分校（阿图什市昆山育英小学）”情况**。该校由江苏省昆山市援建，校内硬件设施一流，已采购最先进的信息化、智慧教育设备。学校将由阿图什市第一小学领导班子直接管理，计划聘请1名“名校长”、数名援疆优秀教师，通过组团式援疆，进一步充实该校的师资力量；同时从市第一小学遴选了6名州、市级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和各学校优秀教师组成了教学经验丰富的本地教师团队，并逐年遴选优秀教师加入，不断优化师资队伍，解决广大家长的后顾之忧，让更多的适龄儿童享受优质教育资源，致力于将“阿图什市第一小学分校（阿图什市昆山育英小学）”打造成全州有影响力、全市最优质“重质量，出特色，上水平”的小学。

二、派位计划

“第一大学区”（阿图什市第一小学2023年招生片区和阿图什市第一小学分校<阿图什市昆山育英小学>新划分的片区）内报名人数超过2所小学中任一所学校招生计划数的，对报名学生按照户籍人口子女、随迁子女、农业转移人口子女等进行分类，根据录取排序规则（详见招生公告 “<四>学位不足时，排序规则”）**，**结合学生居住地址与学校的距离、住房类型等（录取时距离因素作为关键条件）因素，按照志愿进行录取，未录取的适龄儿童通过随机派位方式入学。随机派位具体计划数根据实际报名人数确定。

报名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其他学校（幼儿园）（以下简称“学校”），不参与随机派位。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录取人数未达到招生计划数的学校参与随机派位。

三、派位原则

**（一）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随机派位工作由学校或教育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中统一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组织开展。对派位过程进行网络实况直播，同时邀请人大、政协、纪检、司法、新闻媒体、街道办事处、社区等部门相关人员以及学生、家长代表对派位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确保派位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和真实性。随机派位时视情况对人员重要信息进行匿名（或隐藏）处理。

**（二）派位工作的实施。**当前我市招生系统没有电脑随机派位功能，派位工作由学校招生领导小组根据人员报名情况和人员户籍、房产及居住地（户籍地址）与学校距离等因素进行详细分析后，制定随机派位实施细则，报市教育局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实施，确保随机派位程序的公正性。

**（三）捆绑派位。**派位前家长可以自愿申请双（多）胞胎子女以捆绑方式派位到同一所学校就读。一旦选择以捆绑方式派位，家长需要在申请表中明确其中一个孩子作为代表参加派位，其他孩子则共享派位结果。如在派位前未申请以捆绑方式派位的双（多）胞胎子女，视为自动放弃，过期不再受理，不能以捆绑方式安排入学。

四、派位时间

拟定于2024年8月20日—8月25日。（必要时根据情况确定，具体时间提前在招生平台和“阿图什教育”公众号发布）

 五、派位范围

**阿图什市第一小学随机派位范围：**阿图什市第一小学分校（阿图什市昆山育英小学）；若学位不足可考虑阿图什市昆山第二小学、克州第三小学、阿图什市昆山育才学校等其他小学。

**阿图什市第一小学分校（阿图什市昆山育英小学）随机派位范围：**阿图什市第一小学；若学位不足可考虑阿图什市昆山第二小学、克州第三小学、阿图什市昆山育才学校等其他小学。

如遇其他学校出现报名人数大于招生计划数时，依旧按照相对就近原则向有空余学位的学校划分派位范围。具体安排结合实际另行公告。

 六、实施步骤

**（一）确定派位名单。**2024年秋季义务教育学校初始年级报名期间，由学校根据申请入学人员情况进行前期性审核，对报名人员进行分类，在2024年8月21日前确定参与随机派位名单。

**（二）操作程序。**

**1.名单公示。**将确定参与随机派位的名单在相关媒体上（通过招生平台二维码或招生结果查询功能）进行公布，双胞胎或多胞胎可自愿申请捆绑派位。

**2.封盘保存。**将数据盘和纸质名单进行密封交由纪检部门保管。

**3.现场派位。**现场拆封数据光盘，将学生关键信息进行匿名处理（隐藏处理）。由市教育局或学校随机派位工作领导小组依次组织实施派位。（原始数据光盘再密封交由纪检部门保管）

　 ①讲解派位方案，征求意见和建议并现场完善随机派位方案；

②现场按照随机派位方案要求（在匿名处理的名单上）开展随机派位；

③派位完毕后，由相关人员确认派位结果；由监护人签字确认；

④如学校确定的家长或学生代表因故未能到达现场进行抽签的，由工作人员现场随机挑选纪检监察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或家长代表代为抽签。

七、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市教育局成立义务教育学校随机派位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城区义务教育学校随机派位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室，负责义务教育学校随机派位具体工作。

**（二）广泛宣传。**要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消除社会疑虑，确保派位工作平稳进行。

**（三）精心部署。**各招生学校要各负其责，认真审查报名学生资格，规范操作程序，阳光操作运行。

**（四）加强监督。**加强随机派位操作全过程监督，切实增加操作透明度，现场直播公开派位全过程，在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下操作，并由司法部门对派位过程进行公证，确保随机派位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

**（五）严肃纪律。**参与随机派位的各类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招生工作纪律，严禁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一经举报查实，严格追究相关人员责任。